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年12月29日09时00分

结束时间：2017年12月29日11时00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工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卡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12月29日0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建东街和华园东侧

2、联系电话：0471-2885656

3、传真号码：0471-2335333

4、邮编：010020

5、联系人：王建萍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的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10天提交至董事会秘书处。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三)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方



案》

内蒙古瑞特优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3日

